



412325S-2021



郑州林诺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ZLY 0075S-2021

山楂提取物

2021-09-29 发布

2021-09-29 实施

郑州林诺药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郑州林诺药业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林建永、王斐、李喜各。

H N
Q B

山楂提取物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山楂提取物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山楂为原料，加生活饮用水水煮提取、过滤、减压浓缩、喷雾干燥、包装等工艺加工而成的山楂提取物。用于普通食品加工用配料，不直接食用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山楂应干燥、清洁卫生、无污染、无腐烂，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 年版、GB 2762、GB 2763 的规定。

2.1.2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状	粉末	从样品中取出适量样品，倒入一洁净烧杯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泽	浅棕色至棕褐色	
气味	具有山楂特殊气味	
滋味	具有山楂特殊性滋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，%	≤	5.0	GB 5009.3
灰分，%	≤	5.0	GB 5009.4
总黄酮（以芦丁计），%	≥	1.2	附录 A
总砷（以 As 计），mg/kg	≤	0.5	GB 5009.11
铅*（以 Pb 计），mg/kg	≤	0.8	GB 5009.12
展青霉素，μg/kg	≤	50	GB 5009.185

注：*该项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00	30000	GB 4789. 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0	GB 4789. 3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 10
霉菌及酵母, CFU/g ≤	50				GB 4789. 15
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 1 和 GB/T 4789. 21 执行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 JJF 1070 《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》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总黄酮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附录A

(规范性附录)

总黄酮含量的测定

A.1 试剂

A.1.1 聚酰胺粉

A.1.2 芦丁标准溶液

称取 5.0mg 芦丁，加甲醇溶解并定容至 100mL，既得 50 μg/mL。

A.1.3 乙醇：分析纯

A.1.4 甲醇：分析纯

A.2 分析步骤

A.2.1 试样处理：

乙醇定容至 25mL，摇匀后，超声提取 20min，放置，吸取上清液 1.0mL，于蒸发皿中，加 1g 聚酰胺粉吸附，于水浴上挥去乙醇，然后转入层析柱。先用 20mL 苯洗，苯液弃去，然后用甲醇洗脱黄酮，定容至 25mL。此液于波长 360nm 测定吸收值。同时以芦丁为标准品，测定标准曲线，求回归方程，计算试样中总黄酮含量。

A.2.2 芦丁标准曲线

吸取芦丁标准溶液：0、1.0、2.0、3.0、4.0、5.0mL 于 10mL 比色管中，加甲醇至刻度线，摇匀，于波长 360nm 比色。求回归方程，计算试样中总黄酮含量。

A.3 计算和结果表示

$$X = \frac{A \times V_2 \times 100}{V_1 \times M \times 1000}$$

式中：

X——试样中总黄酮的含量，m /100g；

A——由标准曲线算得被测液中黄酮量， μg；

M——试样质量，g；

V₁——测定用试样体积，mL；

V₂——试样定容总体积，mL；

计算结果保留二位有效数字。

方法来源：该方法来源于《保健食品检验与评价技术规范（2003 版）》中保健食品功效成分及卫生指标检验规范第二部分——保健食品中总黄酮的测定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山楂为原料，加生活饮用水水煮提取、过滤、减压浓缩、喷雾干燥、包装等工艺加工而成的山楂提取物。用于普通食品加工用配料，不直接食用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郑州林诺药业有限公司

H N
Q B